附件3

诚信考试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2025年公开选调公告、相关政策和违规违纪处理规定，理解并认可其内容。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泸溪县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公开选调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诚信报名，如实填写报名信息，不虚报、瞒报，不骗取考试资格，不干扰正常的报名秩序，准确、慎重报考符合条件的职位，并对自己的报名负责。

三、诚信考试，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保护本人考试答案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，接受雷同卷检测及处理结果。远离考试违规违纪违法高压线，避免一次作弊，悔恨终生。

四、诚信履约，珍惜机会，认真对待每一个招考环节，认真践行每一项招考要求。原则上不得随意放弃笔试、体检、考察、录用资格，以免影响其他考生权益和招录机关的正常补员需求。特殊情况须先向选调机关报告，征得同意后方可放弃。

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承诺人：